

信，望，愛裡的接納

羅馬書 14:1~15:13

CBCWLA 03.15.2020

“所疑惑的事”

基要真理

- 基要真理是聖經裡黑白分明的事。
- 在基要真理上，教會要一致。
- 例：
 - 耶穌是神的兒子
 - 耶穌是唯一的救主
 - 不可殺人，不可姦淫

次要的事情

- 是灰色區域的事，沒有黑白分明
- 就是“所疑惑的事”（羅14:1）
- 神允許有不同的看法
- 例：
 - 基督徒可以吃血嗎？
 - 基督徒可以開歐洲車嗎？
 - 基督徒可以有不同的政治立場嗎？

羅馬書 14:1-6

14: ¹信心軟弱的，你們要接納，但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。 ²有人信百物都可吃，但那軟弱的只吃蔬菜。 ³吃的人不可輕看不吃的人，不吃的人不可論斷吃的人，因為神已經收納他了。 ⁴你是誰，竟論斷別人的僕人呢？他或站住，或跌倒，自有他的主人在；而且他也必要站住，因為主能使他站住。 ⁵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，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，只是各人心裡要意見堅定。 ⁶守日的人是為主守的；吃的人是為主吃的，因他感謝神；不吃的人是為主不吃的，也感謝神。

「不論斷人」不是...

- 不是「不使用判斷力」耶穌要我們分辨誰是真先知，誰是假先知。若不使用判斷力，如何分辨？
- 加拉太書1:6-9， 3:1: 「我希奇你們這麼快離開那藉著基督之恩召你們的，去從別的福音。那並不是福音，不過有些人攪擾你們，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。但無論是我們，是天上來的使者，若傳福音給你們，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。我們已經說了，現在又說：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，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！無知的加拉太人哪！耶穌基督釘十字架，已經活畫在你們眼前，誰又迷惑了你們呢？」

「不論斷人」不是...

- 不是「善惡不分」。不是說甚麼都對。
- 和社會所講的“tolerance”不同。
- 聖經叫我們「遠離惡，親近神」。若是善惡不分，如何「遠離惡」？
- 羅馬書13:13-14：「行事為人要端正，好像行在白晝。不可荒宴醉酒，不可好色邪蕩，不可爭競嫉妒。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，不要為肉體安排，去放縱私慾。」

不論斷人是甚麼：

- 不論斷人，是「不要只知指責別人，不知反省自己」。耶穌說「你們不要論斷人」，接著又說「為什麼看見你弟兄眼中有一刺，卻不想知道自己眼中有木呢？」（太7:3）耶穌是在告誡門徒，你們不要只知道挑人家的小毛病，卻看不見自己的大毛病。
- 不論斷人，是「不要養成定罪別人的心態」。不要養成一種定罪別人的心態（judgmental mentality），習慣性地看別人有錯，動不動就給人定罪 pass judgment。
- 不論斷人，最重要的，乃是「不要侵犯神的主權」。「審判者」是神的位置，我們都是被審判者（因為我們都要站在神的台前，羅14:10）。不論斷人乃是認識到自己的身份是被審判者，不是審判者，所以不敢有所僭越，以免侵犯到神的主權。

信心軟弱的人

- 信心軟弱的，你們要接納，但不要辯論所疑惑的事。Accept him whose faith is weak, without passing judgment on disputable matters. (羅14:1, NIV)
- 在這裡，信心軟弱的人是指那些「信主之後仍然遵守飲食律法的人」（大多數是猶太基督徒）。他們認為若不遵守飲食的律法，就不能得到神的喜悅。
- 有一種人「信心軟弱」，是因為「將自己與神的關係建立在不重要的事情上」。這是「見事不明」的信心軟弱。他們將小事看成大事，將大事看成小事。他們不看重神的國度（羅14:17），但卻看重吃甚麼、喝甚麼，甚至以此來論斷別人。

為什麼保羅時代的基督徒為飲食和守節而辯論？

- 上下文的解釋：羅馬書15:7-9
 - 「所以，你們要彼此接納，如同基督接納你們一樣，使榮耀歸於神。我說，基督是為神真理做了受割禮人（猶太基督徒）的執事，要證實所應許列祖的話，並叫外邦人因他的憐憫榮耀神。」

個人心裡要意見堅定

- 經文：
 - 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，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，只是各人心裡要**意見堅定**。守日的人是為主守的；吃的人是為主吃的，因他感謝神；不吃的人是為主不吃的，也感謝神。我們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活，也沒有一個人為自己死。我們若活著，是**為主而活**；若死了，是**為主而死**。所以，我們或活或死，總是主的人。因此基督死了，又活了，為要做死人並活人的主。
(羅14:5-9)
- 意義：
 - 要意見堅定**不是**「自以為是」
 - 意見的堅定是從為主而活來的堅定

信，望，愛

- 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，愛是不嫉妒，愛是不自誇，不張狂，不做害羞的事，不求自己的益處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，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；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愛是永不止息。林前13:4-8
- 如今常存的有信、有望、有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林前13:13

愛裡的接納

所以，我們不可再彼此論斷，寧可定意誰也不給弟兄放下絆腳跌人之物。我憑著主耶穌確知深信：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；唯獨人以為不潔淨的，在他就不潔淨了。你若因食物叫弟兄憂愁，**就不是按著愛人的道理行**。基督已經替他死，你不可因你的食物叫他敗壞。羅14:13-15

愛的道理：凡事都不可虧欠人，唯有彼此相愛，要常以為虧欠。因為愛人的，就完全了律法。像那「不可姦淫，不可殺人，不可偷盜，不可貪婪」，或有別的誡命，都包在「愛人如己」這一句話之內了。愛是不加害於人的，所以愛就完全了律法。羅13:8-10

愛裡的接納

羅14:16 不可叫你的善被人毀謗，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，只在乎公義、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。在這幾樣上服事基督的，就為神所喜悅，又為人所稱許。所以，我們務要追求和睦的事與彼此建立德行的事。不可因食物毀壞神的工程。

- **追求和睦：** 愛是恆久忍耐，又有恩慈，不輕易發怒，不計算人的惡
- **追求公義：** 愛是不喜歡不義，只喜歡真理，不做害羞的事
- **彼此造就：** 愛是不求自己的益處，凡事包容，凡事相信，凡事盼望，凡事忍耐。愛是永不止息。

愛裡的接納

- 經文：
 - 羅14:20-21 不可因食物毀壞神的工程。凡物固然潔淨，**但有人因食物叫人跌倒，就是他的罪了。**無論是吃肉，是喝酒，是什麼別的事，叫弟兄跌倒，一概不做才好。
- 意義：
 - 不按著愛人的道理行，神就算為罪了。

信心裡的接納

- 經文：
 - 你有**信心**，就當在神面前守著。人在自己以為可行的事上能不自責，就有福了。若有**疑心**而吃的，就必有罪，因為他吃不是出於信心；凡不出於信心的都是罪。我們堅固的人，應該擔代不堅固人的軟弱，不求自己的喜悅。羅14:22-23, 15:1
- 意義：
 - 這裡「信心」是指「作法上的肯定」
 - 在灰色區域的事上，若兩位基督徒在作法上都是肯定的（信心堅固），神就不加罪給他們呢，雖然他們做了不同的決定（吃vs.不吃）
 - 為什麼在作法不確定（疑心）而做的事，神就算為罪？答：敬畏神的原則

信心裡的接納

- 不確定一件事到底是基要真理還是次要的小事，你怎麼辦呢？
 1. **敬畏神**：不確定會不會得罪神的事，你還就選比較敬畏神的決定。你覺得吃了會得罪神，那就不要吃。
 2. **讀聖經**，去上主日學，在團契查經的時候認真學習。羅15:4：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，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，可以得著盼望。

盼望裡的接納

- 羅15:4 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，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，可以得著**盼望**。
- 羅15:5-9 但願賜忍耐、安慰的神叫你們彼此同心，效法基督耶穌，**一心一口榮耀神**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！所以，你們要彼此接納，如同基督接納你們一樣，使**榮耀歸於神**。我說，基督是為神真理做了受割禮人的執事，要證實所應許列祖的話，並叫外邦人因他的憐憫**榮耀神**。如經上所記：「因此我要在外邦中稱讚你，歌頌你的名。」
- 羅15:13 但願使人有盼望的神，因信將諸般的喜樂、平安充滿你們的心，使你們藉著聖靈的能力**大有盼望**！

社會的潮流

- 民族主義高漲，政治極端化
- 「自由」=自以為是
- 靠人的方法，社會極端分裂

基督的教會

- 不分宗族，不談政治立場
- 將「愛」放在「自由」之上
- 在基督裡，兩下合而為一

因他使我們和睦，將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（以弗所書2:14）

所以，你們因信基督耶穌，都是神的兒子。你們受浸歸入基督的，都是披戴基督了；並不分猶太人、希臘人，自主的、為奴的，或男或女，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裡都成為一了。（加拉太書3:26-28）

在基要的事上，合一

在非基要的事上，自由

在一切的事上，慈善（以愛心行事）。

In essentials unity,

In non-essentials liberty,

In all things charity.

Rupertus Meldenius, theologian神學家 1626

如何得救？

- **Admit 承認**：以謙卑的心，向神承認自己乃是一個罪人。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（約一 1:9）
- **Believe 相信**：相信耶穌並他釘十字架，使你因信耶穌而被神稱義。「就是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。」（羅 3:22）
- **Confess 宣告**：藉著祈禱來宣告你的信心，將耶穌接到心中，使他成為你的救主與生命之主。「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，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，就必得救。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，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。」（羅10:9-10）

基督徒生活的Basics

1. 順服基督的榜樣：接受浸禮，歸入基督的名下
2. 敬畏神：將主日分別為聖，敬拜神
3. 渴慕神的話：研讀聖經，使靈命得著餵養
4. 生活在神的家裡：過團契生活，彼此相愛